

关于青铜峡市 2020 年财政预算（草案）的报告

——在青铜峡市第十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上

青铜峡市财政局 罗志成

（2020 年 1 月 3 日）

2020 年，财政工作和预算编制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落实预算法，按照高质量发展的要求，继续落实积极财政政策和减税降费政策，准确把握财政支出方向、规模和结构，坚持厉行节约，从严控制“三公”经费等一般性支出，加大资金统筹力度，优化财政支出结构，增强财政有效供给，防范化解财政风险。

（一）一般公共预算预期指标

2020 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计划 73800 万元，比上年预计完成数增加 1500 万元，增长 2%。其中：税收收入 56500 万元，非税收入 17300 万元。

2020 年，市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73800 万元，自治区固定补助收入 67890 万元，一般性转移支付收入 47528 万元，专项转移支付收入 13015 万元，当年一般公共预算总财力为 202233 万元，比 2019 年预算增加 6885 万元，增长 3.5%。

2020 年，按照收支平衡的原则，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安排 202233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97110 万元，比 2019 年预算增加

1800 万元，增长 1.9%，占总财力的 48%；项目支出 103123 万元（含自治区财政厅提前下达 2020 年转移支付 60543 万元），比 2019 年预算增加 1343 万元，增长 3.1%，占总财力的 51%；城镇土地使用税专项上解 2000 万元，与上年持平，占可用财力的 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预期指标

2020 年，市本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计划 11600 万元，比上年预计完成数减少 4000 万元，下降 25.6%。加上自治区财政厅提前下达 2020 年转移支付 2966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合计 14566 万元

2020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安排 14566 万元。其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19 万元，城乡社区支出 10600 万元，彩票公益金安排支出 2147 万元，专项债务付息 1000 万元。

（三）社会保险基金预算预期指标

2020 年，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计划 132078 万元，比上年预计完成数增长 17.8%。其中：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收入 56340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收入 25441 万元；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基金收入 9840 万元；职工医疗保险基金收入 17744 万元；城乡居民医疗保险基金收入 18538 万元；失业保险基金收入 2002 万元；工伤保险基金收入 2173 万元。

2020 年，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安排 130313 万元，比上年预计完成数增 5.5%。其中：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支出 56340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支出 25441 万元；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基金支出 7416 万元；职工医疗保险基金支出 17258 万元；城乡居民医疗保险基金支出 19530 万元；失业保险

基金支出 2155 万元；工伤保险基金支出 2173 万元。

2020 年，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支结余 1765 万元,年末滚存结余 55949 万元。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预期指标

2020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计划 60 万元，与上年持平。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安排 60 万元。

2020 年全市财政工作主要围绕以下几方面：

（一）发挥财政职能，支持经济发展。加强财源建设。继续落实各项减税降费政策，切实减轻企业负担，从降成本、减费用、拓融资等方面帮助企业排忧解难，营造良好的发展环境，培育优质财源。**强化收入征管。**加强社会综合治税建设，压实部门责任，打破财税信息“孤岛”，堵塞税收收入漏洞。加大盘活闲置国有资产力度，促进收入增长。**积极争取资金。**密切关注上级政策动向，主动配合相关部门，争取更多转移支付资金，切实缓解收支矛盾。另外要充分发挥财政资金引导作用，撬动民间资本和金融资本共同参与全市经济社会建设。

（二）落实财政职责，保障民生需求。按照“保工资、保运转，保基本民生”的要求，完善财政投入机制，确保群众基本生活底线。**保障教育事业发展。**保障教育经费投入，落实偏远地区校车、农村教师、骨干教师等补贴政策，加大教师培训投入，支持教师队伍建设，力促教学质量提升。**保障卫生事业发展。**全面落实基本公共卫生、重大公共卫生和医疗保险政策，保障公立医院改革资金投入，改善基层医疗卫生条件，提高医疗卫生服务能力。**保障社保事业发展。**全面落实养老、失业、工伤、低保等各

项财政补助政策，落实社会责任，完善社会救助、社会福利、退役军人安置、残疾人补贴、困难群众生活和医疗救助、被征地农民养老保险等保障机制；推动全民创业，落实公益性岗位、职业培训、贷款贴息等财政补贴政策。**保障文化事业发展。**落实公共文化场所免费开放政策，推进农村文化广场、公共运动场所、地方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保障城乡建设发展。**实施农村改厕、环境整治、垃圾处理、污水处理、饮水安全等工程；完善城市停车场、城区街道、城乡道路、老旧小区改造、城市双修等基础设施建设，服务城乡绿化亮化工程，促进城乡面貌提升。**保障“农林水”事业发展。**加大农业基础设施建设，有效改善农业生产条件，重点支持优质粮食、酿酒葡萄和特色养殖产业发展；全力推进壮大村集体经济，助力精准扶贫、精准脱贫。

（三）推进财政改革，提高理财水平。强化预算约束。从严控制预算追加，提高预算的严肃性和执行力；完善预决算公开制度，提升财政信息公开的质量和层次，保障社会公众知情权；健全结余结转资金定期清理长效机制，清理和盘活财政存量资金。**深化财政改革。**完善财政国库集中支付管理，严控财政资金的出借和调度，提高国库资金保障水平；全面推进预算绩效管理，建立事前绩效评估、目标和监控管理、项目单位自评和第三方重点评估机制，加大绩效信息公开和评价结果应用。**降低行政成本。**牢固树立“过紧日子”的思想，严控“三公”经费等一般性支出，坚决反对铺张浪费和大手大脚花钱行为。**加强资金监管。**完善资金分配内控制度和监管机制，建立财政资金全过程监管体系，提高财政监管水平，切实维护财经秩序，

开展扶贫、涉农等重点专项资金检查，严防违法违纪行为发生。**防范债务风险**。提高风险防控能力，按时清偿到期政府债券，有效解决政府拖欠工程款问题，缓解社会矛盾。

各位代表，2020年财政工作任务艰巨，我们将按照市委、政府的统一部署，自觉接受市人大、政协的监督，虚心听取意见建议，迎难而上、开拓进取，扎实做好财政预算管理工作，努力完成各项工作任务，促进全市经济社会健康发展！